

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造价〔2025〕12号

关于举办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 2025 年 工程造价技能竞赛的通知

各市造价（定额）站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技能队伍建设的决策部署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劳动和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建会函〔2025〕181 号）要求和竞赛计划安排，定于 2025 年 10 月份举办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工程造价技能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组织

竞赛由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安徽省总工会主办，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牵头，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组

织实施。

二、参赛对象与条件

竞赛分为土木建筑和安装两个专业。参赛对象为在我省从事建设工程造价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，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近2年无不良行为记录；

2. 具备建设工程造价专业知识与实践能力；

3. 身体健康，能全程参与竞赛活动。

三、竞赛阶段和时间

1. 初赛。各市应结合本地实际组织初赛，于2025年7月30日前完成初赛报名，通过初赛择优推荐选手组建代表队参加决赛。合肥市推荐不超过3支代表队，其他市各推荐1支代表队参加决赛。每支代表队由6名选手组成（土木建筑专业4名，安装专业2名）。

2. 决赛。计划于2025年10月下旬在合肥举行（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）。各市参加决赛人员名单（见附表）于9月30日前报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（邮箱ahzjxh1131@163.com）。

四、决赛内容和形式

紧密围绕建设工程造价核心业务，采用“电脑答题+书面答题+手机竞答+现场答辩”相结合的综合竞赛模式，重点考察参赛选手的专业理论知识、实务操作技能和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。

五、决赛奖项设置

1. 团体奖：设团体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及最佳组织奖若干。

2. 个人奖：分设土木建筑和安装专业个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各市要充分认识本次竞赛对于提升行业技能水平、弘扬工匠精神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意义，广泛动员符合条件的技术人员积极参赛，认真做好赛前训练和准备工作。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通过初赛选拔出代表各市最高水平的优秀选手参加决赛，充分展现我省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人员的精湛技艺和良好风貌，全力营造尊重技能、崇尚技能的良好氛围。

竞赛事宜咨询：0551-62877655、0551-62878713；

竞赛系统咨询：13758554299。

附件：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 2025 年工程造价技能竞赛决赛报名表



